2. 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价格评审优惠（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高清电子胃肠镜系统（注册证名称：电子内窥镜图像处理器，型号：S800）（产品名称 1），生产厂为重庆金山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生产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回兴街道两路工业园霓裳大道 18 号；（住所：重庆市两江新区回兴街道两路工业园霓裳大道 18 号）（生产厂址）。

2.3D、4K 荧光一体化超高清腹腔镜系统（注册证名称：4K 三维内窥镜荧光摄像系统，型号：UX7）（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生产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南环大道 1203 号（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南十二路迈瑞大厦 1-4 层）（生产厂址）。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注：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投标人名称：深圳华大医学检验实验室（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2026 年 11 月 11 日